

# 兩家華人微信買賣房子惹官司! \$288 萬豪宅買賣泡湯

加拿大BC省發生了這麼一樁房屋買賣糾紛，連BC省最高法院法官都表示審不到了。

而主人公來自兩個華人家庭，整個房屋交易均通過微信用中文達成。而最終合同也是賣方自己用中文起草的單頁合同。最高法院法官聽了直呼頭大。

這起糾紛的雙方分別為：賣方(原告)：Y女士和W先生，雙方為夫妻關係。買方(被告)：L女士據悉L女士和Y女士此前還是熟人，通過跳舞認識的。根據法庭文件，整個事情的時間線是這樣的：Y女士在列治文1號路以西的Blundell路擁有一套獨立屋。

2017年5月，Y女士告訴L女士，她有興趣出售自己的房屋，在L女士與兒子Z先生參觀後，向Y女士表示要購買。2017年5月4日，買方和賣方簽署了一頁以中文起草的物業買賣合同，但是，同是房產擁有者之一的Y女士的丈夫W先生並沒有在合同上簽字。(根據法官論述：該合同顯然是Y女士夫婦自己起草的。)中文合同表明，賣方將以\$288.8萬的價格出售給買方。

付款方式如下：1、定金\$10萬；2、第一次付款:\$10萬，2017年7月10日前買方全額支付；3、第二次付款:\$80萬，2017年12月30日前全額支付；4、第三次付款:L女士原先房屋售出後，需全額支付的餘額。同時協議中也約定，賣方

可協助買方向銀行申請貸款，貸款利息及本金由買方按月支付，貸款金額計為買方支付給賣方的款項，從預付款中扣除。被告還聲稱，同意該份協議的前提是：一：獲得“足夠”金額的銀行抵押貸款；二：出售掉自己的另一處房產。不過，原告卻不同意，認為協議生效並不需要滿足這兩個條件。

2017年5月5日，被告向Y女士支付了5萬加元的首期押金，並與家人一起搬入了這個房子，於2017年5月18日支付了另外5萬加元的押金餘額。第一次10萬加元的分期付款也於2017年7月15日左右支付。總計20萬加元。17年9月，為了幫助L女士申請貸款，原告Y女士與L女士的兒子Z先生及其妻子，用英文編制了一份標準格式的買賣合同，用作貸款申請。雙方同意，英文合同的編制和簽署僅用于被告的抵押申請。

然而，被告依據英文合同的截止日期2017年11月20日，辯稱說，原告未能在其之後的合理時間內確定中文合同的截止日期，從而否定了中文合同的有效性。2018年2月或3月，原告被告知，被告本人無法獲得抵押貸款，其兒子Z先生將開始向銀行提出申請貸款。2017年11月21日，被告的房產順利售出，並於2018年3月上旬在列治文購置了另一套房產，“以免和原告的交易告吹”。4月19日，被告給第三處房

產下了offer。被告人稱，雖然已購買另一套房產，她仍希望購買原告的房產。

不過，在2018年3月23日，Z先生向Y女士發送了一條微信，表示被告的財務狀況出現問題，因此他們將搬出原告的住宅。2018年4月27日，被告取消了第三處房產的offer。同時，原告因違約為由將被告告上法庭。原告希望尋求：聲明中文合同有效性、有約束力和可執行力；聲明被告的10萬加元押金不予退還；對被告違約和不當得利的損害賠償等。被告及其家人於2018年4月29日搬離了Y女士的住宅。原告隨後以288萬加元的初始標價將該地產挂牌出售。幾經波折，最終於2021年3月30日以248萬加元的價格售出。

雖然相關文件和微信聊天記錄的認證翻譯已提交法庭，但是，BC省最高法院法官Jacqueline Hughes表示，幾乎沒有可能厘清這起糾紛的事實，法官表示，雙方提供的微信聊天記錄的順序“並不總是連貫一致的”，雙方對“合同”甚至對同一條聊天記錄，都提供了不同版本的翻譯。

法官表示：證據和可信度問題存在太多衝突，不適合通過簡易審判(summary trial)來確定，也無法弄清對索賠或反索賠作出判斷所必需的事實。

例如：雙方無法就中文合同是否生效的兩個條件達成共識；原告夫妻雙方的證詞就利息額度不一致；關於中文合同截止日期也產生分歧；最重要的一點是，W先生也是房產擁有者之一，而中文合同上沒有其簽名。

Jacqueline法官補充說，即使她能夠找到必要的事實來確定違約索賠的責任，“我也無法找到相關事實來評估原告所謂的損害賠償。”

雖說，中國人看重義氣和情誼，不過，涉及財產的交易，還是應該走正規的流程，為雙方省下不必要的麻煩。



# 服刑後驅逐出境！中國留學生攜帶1925萬現金當場被捕

人在海外，再次提醒大家：小便宜貪不得！幫人帶“行李”，替人送“包裹”，私下換匯……類似這樣的事各個媒體和官方機構已經反復提醒警告，但就是總有人“前赴後繼”。

這不，又有一個來自中國的留學生在澳大利亞“栽了”——《信使郵報》報道：一名中國留學生隨身持有420萬澳元（約1925萬元人民幣）現金“行李”，在澳大利亞昆州被“當場”抓獲！他將在服刑後被驅逐出境。

報道顯示，29歲的張凱宇(Kaiyu Zhang，音譯)是一名持有當地新州臨時簽證的學生，當地時間10月5日(周三)張凱宇已經在布里斯班地方法院出庭，對參與洗錢的一項罪名供認不諱。

檢方Elizabeth Kelso告訴法庭，2021年11月20日凌晨5點左右，警方看到張凱宇從Calamvale區的一處灌木叢中走出來，把一個又大又重的行李袋放進了汽車後備箱里。

當看到警員走進時，張凱宇顯得非常緊張，並向警方撒謊，表示自己並不知道袋子里裝了什麼，是有人在網上雇傭他將袋子送到一處指定地點，但又拒絕透露具體的地址。

警察當場打開了用拉鏈密封的袋子，發現里面全部都是澳幣現金，清點後發現整整418萬澳幣（約1925萬元人民幣）！

檢方告訴法庭，張凱宇從新州連夜開車到Coolangatta，越過昆州邊境，單單這個行為就已經違反了當時的防疫限制，為此他已經被明確定罪，並已被拘留27天。

檢方還表示，本案中還有另一名男子充當

了“望風者”的角色，並在網上告知了同事張凱宇被捕的消息。檢方說張凱宇知道這些袋子里有大量的現金，但他並不知道具體金額到底有多少，但確定張凱宇從這起案件中獲得了好處。

《每日電訊報》報道，張凱宇來自中國銀川，4年前從中國一所大學畢業，專業生物科學，後以打工度假的方式來到澳洲，他曾在悉尼的建築行業以及維州的農場工作，還在珀斯的一個太陽能農場工作了3個月。

之所以這樣铤而走險，是因為他思鄉心切，計劃儘快回國開餐館，看望身患絕症的祖父。辯護律師Patrick Wilson透露，張凱宇的確不知道袋子里有420萬澳元，並在事發後對自己的行為非常後悔。

但法官John Allen KC並不認可這樣的說法，他表示張凱宇“一定知道涉及大量現金”，而且他被“當場抓獲”。

截至目前，沒有信息透露張凱宇攜帶的巨額現金具體將流向何處，是直接要運送出境？還是要送到某個中轉地點另有安排？但無論如何，

他的行為都已經嚴重觸犯法律，最終被判有期徒刑兩年零六個月！且被法庭告知臨時簽證可能會被取消，在服刑後他將被驅逐出境。

21歲中國留學生參與洗錢

無獨有偶，英國警方最近也在收到一條舉報短信後，在火車上逮捕了一名中國留學生。這名學生企圖用行李箱運送25萬英鎊的現金，已經被認定犯有洗錢罪。

21歲的董玉明（音譯：Yuming Dong）是曼徹斯特大學的學生，警方認為他只是一個複雜的“地下銀行組織”的一員，這可能涉及“大規模的洗錢和詐騙”。作為一名運送人，他將利用火車將數十萬英鎊的非法資金，從倫敦運到曼徹斯特。

經過英國交通警察的調查，這位前工程系學生現已被判刑，已經在今年7月28日在曼徹斯特刑事法庭出庭。據報道，董玉明至少兩次往返於倫敦和曼徹斯特之間，運送超過40萬英鎊的非法現金，這些現金將作為現金池。

2019年2月4日，董玉明自己給英國交通警察發了短信，舉報說有一個可疑的人攜帶一個黃色大箱子上火車。當警察登上火車時，他們

發現這名學生“表現得很激動”，然後在行李箱內發現了近25.5萬英鎊的現金，隨後他因涉嫌洗錢被逮捕。

警察後來在他家搜查時，發現了一本提到洗錢的日記，以及他以前去倫敦時使用過的火車票，進一步的調查還發現，他用來給英國交通警察發短信的號碼，證明瞭他在該計劃中的參與程度。

在宣判後，英國運輸警察局重大和有組織犯罪小組的偵查員Granville Sellers說：“這是一次複雜而艱苦的調查，發現了一個涉及大規模洗錢和詐騙的複雜犯罪行動。所涉及的資金數額簡直是驚人的，但非常令人滿意的是，其中超過25萬英鎊現在將被用作警察資金。使我們能夠進一步投資於保護旅行者的安全。”

警方表示，洗錢不是一種沒有受害者的犯罪，所涉及的現金往往來自於犯罪活動，如毒品交易和剝削。

有一說一，這樣的事屢見不鮮，在加拿大也時有發生，其中最常見的就是換匯。留學生換匯需求尤其迫切，因此也最容易成為不法分子的目標。在加拿大的中國留學生，因在微信上私下兌換加元，而上當受騙的案件層出不窮。

中國駐加拿大大使館曾提醒在加中國公民特別是留學生，一定要增強防範網絡詐騙意識，不要輕信各種“優惠換匯”廣告，更不要隨便幫陌生人攜帶物品，切勿因圖一時方便或貪小便宜而吃大虧，否則不僅容易上當受騙，還可能會涉嫌參與洗錢、非法買賣外匯等犯罪活動，讓自己的大好前程毀於一旦。

# 華人大姐有苦難言，上演現代版農夫與蛇的故事

疫情這幾年，光怪陸離的事情發生挺多，近日媒體又報道了一起挺讓人頗感意外的新聞，而且故事的主角還是我們華人大姐，堪稱現“農夫與蛇”的故事！

60歲的華人女子林女士好心收留流浪漢，然而，等待她的卻是讓自己的房產被霸佔，自己變得無家可歸，不得不睡在車里和收容所內！

據悉，林女士在科羅拉多斯普林斯東北部

但這位工人很快就帶了親戚來住，後來還偷偷帶了女朋友。林女士在自家烘干機裏發現皮下注射針時徹底受夠了，就把他們趕走了。但千不該萬不該，她竟然沒要求那位工人歸還家鑰匙。

由於後來與丈夫分居，遠赴佛州的林女士以為丈夫一直住在科州的房子里，接到執法部門電話才知道幾年間自己科州的房子已經成了“遊民樞紐”。

當初那名被林女士救助的工人告訴到訪的市政當局，說房主已經去世或正在度假。

根據市執法官Chase Kinter的說法，遊民還將公用事業賬戶轉到他們名下，疫情寬限期間，已經積累了18000美元的未付帳單。而且這棟房子已經被列入了市38所破舊&被譴責住宅名單。

鄰居們告訴林女士，2018年到今年5月，尤其疫情期间，林家簡直變成了遊民中心樞紐，一度有多達30人住在里面。

一位不願透露姓名的鄰居說，很明顯有毒販住那，不想讓自己名字出現在公共賬戶上。而且他們還會偷車，警察每隔一周就去“林女士家”開展一下“多次逮捕”。

“我把房子打理得很好，”林看着空蕩蕩的房間強忍着眼淚說。

“如果知道會發生什么，我就不會離開……我裝得很堅強，但我不是，我不想表現出來……大家聽到發生的事，都認為我瘋了，我生活一點也不順利，很自責。”

那些擅自佔用者在牆上亂抹亂畫，還在牆上砸出好多洞，以前地上鋪着毛絨地毯的木地板如今也變得光禿禿的，很多燈具也不

翼而飛，家里的管道也被破壞，只剩下零零碎碎的傢具，老鼠的糞便和揮之不去的臭味。

如今這棟房子從外觀來看已經比6月份時好多了，當時法規執行部門對其進行了處罰。

執法人金特說：“裡面全是垃圾、噉齒動物和碎片，‘到處都是東西。’

今年5月，在大流行解除了對租賃和驅逐的限制後，這棟房子上仍有7500美元的未付水電費，科羅拉多斯普林斯公用事業公司(Colorado Springs Utilities)將熱水器標注為不安全，法規執行人員接到了市政法院的進入令和扣押令。

由於環境不安全、不衛生，當局要求大約15人離開。今年6月，執法人員用木板把房子封了起來。

金特說：“造成的破壞範圍很廣，需要進行



大量的清理工作。”

但林說，即使在封鎖入口、張貼標誌和更換鎖之後，人們仍然試圖進入。她指出了前門上的痕迹，人們試圖打破新鎖，地下室的窗戶被打破以繞過封鎖。

一天晚上，林睡在她的車里，車就在她封閉的家的街對面，她看到一個男人爬上後院的一棵樹，進入二樓的臥室，顯然是為了偷東西。現在她每周都會回房子打掃一次，確保它沒被佔用。

至於清理費、拖車費和內部清理方面，林女士付了專業清潔公司近35,000美元賬單。“這超出了我的能力，超出了我的預算。”

對於林女士的遭遇，周圍的鄰居無不表示同情，他們說：“林的遭遇，很少看到這麼慘的事。”

眼下林女士擔心將家恢復到可居住狀態將是個持久的大工程，熱水器需要適當通風才能再次正常運轉，其他裝修工作也需要完成，這都超出她微薄的經濟能力，導致她長期不得不委身收容所。

